

聖經中的發怨言

文／恩沛

凡所行的，都不要「發怨言」，起爭論，使我們無可指摘，好像明光照耀。

信仰

專欄

聖經放大鏡



一、前言

傳統社會是重男輕女的，有些父母會對弟弟偏愛，將所有的家事交由長女來承擔，因而引起長女的不滿。人帶有肉體，常是軟弱的，所以長女會對父母「發怨言」，以宣洩內心不滿的情緒。

《聖經》中是否也有「發怨言」的記載？「發怨言」的意義為何？《舊約聖經》與《新約聖經》對「發怨言」的記載有何不同？以下擬根據《聖經》來探討這些問題。

二、舊約中的「發怨言」

(一)「發怨言」的意義

「發怨言」的希伯來文意思是抱怨、發牢騷。這是人外在的表現，代表內心深處對自己遭遇的不滿，拒絕接受自己的現況。舊約中的「發怨言」，大多記載在《出埃及記》與《民數記》中。是描述以色列人在出埃及以後，進入曠野的期間，常對摩西「發怨言」。當他們口渴，找不到水喝（出十五22-24）；飢餓，找不到食物吃（出十六1-3）；發現敵人強大，自己無法戰勝的時候（民十四1-3），就向摩西「發怨言」。

(二)「發怨言」的實例

茲舉幾個「發怨言」的例子，列示如下。

(1) 百姓因缺乏糧食而「發怨言」

以色列全會眾從以琳起行，到了以琳和西奈中間、汛的曠野。以色列全



會眾在曠野因缺乏糧食，向摩西、亞倫「發怨言」。百姓說：「我們寧願在埃及地坐在肉鍋旁邊，吃飯吃到飽的時候，死在耶和華的手裡！你們倒把我們領出來，到這曠野，是要叫這全體會眾都餓死啊！」（出十六3，《新譯·和合聖經》，環球聖經公會）。其實，「坐在肉鍋旁邊，吃飯吃到飽的時候」，是美化在埃及曾有的生活，倘若埃及地如此美好，他們就不會哀求神，求神拯救他們出埃及。

(2) 可拉黨想奪權而「發怨言」

利未的後代可拉，因不滿只有摩西、亞倫能作百姓的領袖，於是帶領以色列的首領一起聚集攻擊摩西、亞倫，說：「你們擅自專權！全會眾個個既是聖潔，耶和華也在他們中間，你們為甚麼自高，超過耶和華的會眾呢？」事實上，向神所揀選的領袖「發怨言」，就是「攻擊耶和華」（民十六11）。神的懲罰就臨到可拉黨，祂使地開口，把他們和一切屬他們的都吞下去，叫他們活活地墜落陰間（民十六31-33）。此外，神再度顯神蹟，證明亞倫是神所揀選的領袖。神吩咐十二支派的首領各拿一根杖，放在會幕內法櫃前，神所揀選的那人，他的杖必發芽。結果只有亞倫的杖發芽，證明他是神所揀選的。神吩咐摩西說：「把亞倫的杖還放在法櫃前，給這些背叛之子留作記號。這樣，你就使他們向我發的怨言止息，免得他們死亡」（民十七1-10）。

(3) 百姓害怕敵人而「發怨言」

以色列人要進入迦南地以前，神要他們打發十二個人去窺探那地。結果探子回來報惡信，百姓聽了以後，就大聲喧嚷，並且哭號。他們向摩西、亞倫「發怨言」說：「巴不得我們早死在埃及地，或是『死在這曠野』」（民十四2）。這些人雖看見神的榮耀和祂在埃及與曠野所行的神蹟，仍然不聽從神的話，所以神的懲罰就臨到百姓。除了迦勒與約書亞，因其專一跟從神，可以進入迦南地；凡藐視神的，一個也不得進入神所起誓應許之地，全要「死在這曠野」（民十四22-24）。

(三)「發怨言」的結果

表面上，百姓是向摩西「發怨言」。事實上，摩西是神所揀選的領袖，向摩西「發怨言」，就是向神「發怨言」（出十六8）。「發怨言」是對神沒有信心的表現（民十四11），他們不相信神會供應飲水，不相信神會提供食物，也不相信神會幫助他們戰勝敵人。「發怨言」也是背叛神、藐視神、不願聽從神話語的表現（民十四9、11、23；詩一〇六25）。面對百姓的「發怨言」，神除了採取行動解決百姓的困難以外（出十五25，十六4），神也懲罰部分的百姓，使他們死亡（民十七10）。因為「發怨言」將使人對神喪失信心，會勾引人離開神，在《申命記》中記載，要將這些人治死，使惡從百姓中除掉（申十三1-18）。



以賽亞先知預言說：「心中迷糊的必得明白；發怨言的必受訓誨」（賽二九24）。這是指在神的國度中，個人的生命將改變，有屬靈的判斷力，心中不再迷糊，能明白神的旨意。而且能謙卑的倚靠神，不再心生不滿而發怨言，可領悟真理，過著敬畏神的生活。

三、新約中的「發怨言」

「發怨言」的希臘文意思是抱怨、埋怨、議論。在《新約聖經》中，比較少談論「發怨言」。有關「發怨言」的記載，茲說明如下。

(一) 四福音書中的「發怨言」

「發怨言」可分為下列二類：

(1) 因行動而引起的「發怨言」

例如有一家主清早去雇人進他的葡萄園做工，和工人講定一天一錢銀子，就打發他們進葡萄園去工作。後來，家主又陸續雇人進葡萄園去工作。到了晚上發薪水的時候，在下午五點才開始工作的人，領了一錢銀子。最先做工的人也來了，以為會多得一些，但也是得到一錢銀子。他們領到之後，就「埋怨」家主說：我們整天勞苦受熱，那後來的只做了一小時，你竟叫他們和我們一樣嗎？（太二十一-12）。這是因主人對不同工時而給同樣報酬的行動，引起雇工對主人「發怨言」。

又如耶穌出去，看見一個稅吏，名叫利未，坐在稅關上，就對他說：你跟從我來。他就撇下所有的，起來跟從了耶穌。利未在自己家裡為耶穌大擺筵席，有許多稅吏和別人與他們一同坐席。法利賽人和文士就向耶穌的門徒「發怨言」說：你們為甚麼和稅吏並罪人一同吃喝呢？（路五27-30）。這是因耶穌與稅吏一同吃喝的行動，引起法利賽人和文士向耶穌的門徒「發怨言」，認為他們沾染了不潔淨。

(2) 因話語而引起的「發怨言」

例如耶穌說：「我就是生命的糧。到我這裡來的，必定不餓；信我的，永遠不渴。」猶太人因為耶穌說「我是從天上降下來的糧」，就私下「議論」他，說：「這不是約瑟的兒子耶穌嗎？他的父母我們豈不認得嗎？他如今怎麼說『我是從天上降下來的』呢？」（約六35-42）。這是因耶穌說「我是從天上降下來的糧」這句話，引起猶太人對祂「發怨言」。

又如耶穌說：「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們，你們若不吃人子的肉，不喝人子的血，就沒有生命在你們裡面。吃我肉、喝我血的人就有永生，在末日我要叫他復活。我的肉真是可吃的，我的血真是可喝的。」祂的門徒中有好些人聽見了，就說：「這話甚難，誰能聽呢？」耶穌心裡知道門徒為這話「議論」，就對他們說：「這話是叫你們厭棄嗎？倘或你們看見人子升到祂原來所在之處，怎麼樣呢？叫人活著的乃是靈，肉體是



無益的。我對你們所說的話就是靈，就是生命。只是你們中間有不信的人」（約六53-64）。這是因耶穌說「吃我肉、喝我血的人就有永生。我的肉真是可吃的，我的血真是可喝的」，這些話門徒聽不懂，因而對耶穌「發怨言」。事實上，耶穌的話是靈、是生命（約六63），要消除人們的不信（約六64）。但有些人不相信耶穌的話，因而退去，不再和祂同行（約六66），其中包含猶大（約六70-71）。因猶大不相信耶穌的話，所以會對用香膏抹耶穌腳的馬利亞「發怨言」，他說：「這香膏為甚麼不賣三十兩銀子賙濟窮人呢？」猶大說這話，並不是掛念窮人，乃因他是個賊，又帶著錢囊，常取其中所存的（約十二1-6）。因猶大堅持不信，也不願悔改，魔鬼就進入他的心裡，最後將耶穌出賣了。

（二）其他經卷中的「發怨言」

例如使徒時代的教會，在快速成長的過程中，發生了問題。就是在天天的供給上，忽略了「說希臘話的猶太人」的寡婦，她們就向希伯來人「發怨言」（徒六1）。十二使徒是教會的領袖，他們有屬靈的眼光，認為這事應儘快處理。但使徒撇下神的道去管理飯食，原是不合宜的，應該要專心以祈禱、傳道為事。所以使徒就將管理飯食的事情，分派給七位執事。這是教會中第一次自由選舉。候選人的資格有三：有好名聲、被聖靈充滿、智慧充足。結果選出了司提反，又揀選腓利、伯羅哥羅、尼迦挪、提門、巴

米拿，並進猶太教的安提阿人尼哥拉（徒六5）。這些名字都是希臘的名字，代表他們都是「說希臘話的猶太人」。這是從怨言最多的團體中，選出解決問題的人，因為他們最能得到「說希臘話的猶太人」的支持。現今許多的教會陷入混亂之中，因為傳道人未能專注於祈禱、傳道，反而專心在行政管理的事上。一個屬靈的教會應重視分工合作，讓傳道人有較多的時間禱告與傾聽神的話語，而瑣碎的行政工作則交給長老與執事去處理，使教會的帶領不致偏差，這才是聖經中的教會管理模式。

又如使徒保羅勉勵哥林多教會的信徒說：你們也不要「發怨言」，像他們有「發怨言」的，就被滅命的所滅（林前十10）。這裡是指以色列民經常在曠野中「發怨言」（出十五24，十六2-3，十七3；民十一1，十四2-3，十六11、41；申一27），因為保羅並未明白說出，因而不知道是指哪件事。但如可拉黨想奪權而「發怨言」時，就受到神的懲罰而死亡。第二天，以色列全會眾都向摩西、亞倫發怨言說：「你們殺了耶和華的百姓了。」結果神的懲罰也臨到「發怨言」的百姓，他們遭瘟疫死的共有14,700人（民十六41-49）。保羅說：被「滅命的」所滅，「滅命的」是指天使（出十二23），他們聽從神的吩咐去執行任務。

再如《猶大書》是主耶穌的肉身兄弟猶大所寫的，目的要信徒防備異端滲入教會。猶大指出異端的錯誤行為，警告信徒不要被



引誘走偏了道路。末日主再來的時候，祂要在眾人身上施行審判，這些傳異端的人，他們的結局將是永遠在黑暗中哀哭。這些人是「不敬虔」的人（猶15），他們在言行上有四項錯誤（猶16）：(1)私下議論，常「發怨言」。他們常埋怨教會領袖與神，就如昔日以色列人在曠野埋怨摩西、亞倫及真神一樣。(2)隨從自己的情慾而行。他們被貪婪和情慾轄制，無法結出節制的聖靈果子。(3)口中說誇大的話。他們自命不凡，因而目空一切，口說傲慢的話。(4)為得便宜諂媚人。他們是悖逆神，因而諂媚人，只要有利可圖，不惜對人阿諛奉承。

四、結語

在曠野時期，以色列百姓常對摩西「發怨言」，因而受到神的懲罰，無法進入迦南美地（民十四29-30）。今日，我們行走天國的道路也是一樣，以色列百姓的遭遇，正是要警戒我們這末世的人，免得有人學那不信從的樣子跌倒了。所以使徒保羅勉勵我們說：凡所行的，都不要「發怨言」，起爭論（腓二14）。我們當相信神、敬畏神，凡事順服祂的帶領，使我們無可指摘，誠實無偽，在這彎曲悖謬的世代作神無瑕疵的兒女。我們顯在這世代中，好像明光照耀，將生命的道表明出來，將來可以蒙神賞賜，進入永恆的天國（腓二12-16）。

參考書目：

1. 哈里斯著，中華福音神學院譯，《舊約神學辭典》，臺北：中華福音神學院，1995。
2. 鮑爾等著，麥陳惠惠譯，《新約及早期基督教文獻希臘文大辭典》，香港：漢語聖經協會，2009。
3. 曾思瀚，《耶穌的群體：使徒行傳新視野》，臺北：校園書房，2013。
4. Geoffrey W. Bromiley ed., *The International Standard Bible Encyclopedia*, Grand Rapids, Mich. : W.B. Eerdmans, 1992. 